**窗体顶端**

小学教育（专、本科）专业毕业实习课程考核要求

小学教育（专科）专业教育实习、小学教育（本科）专业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均须先在当地报考，且小学教育（本科）专业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须同时报考。报考后再按我校继续教育学院网站上公布的时间和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小学教育专业（专、本科）毕业实习课程考核具体要求如下：

1、小学教育专业（专、本科）毕业实习可由考生自由选定中小学校进行实习；不允许在幼儿园、培训学校或培训机构及教育行政部门等单位实习。

2、小学教育专业（专、本科）毕业实习须填写并上交实习鉴定表（样表附后）；

3、本次考核未通过的考生，下次在当地报考后，应重新上交实习鉴定表及考核费。

湖南师范大学自考办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小学教育（专、本科）专业实习鉴定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手机** |  | **考籍号** |  |
| **实习学校** |  | **实习时间** |  |
| **考生地址** |  | **QQ号** |  |
| **自****我****总****结** |  |
| **实****习****学****校****意****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
| **指****导****教****师****意****见** |  签 字:  年 月 日 |